

2012年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上市公告书

证券简称：12启国投

证券代码：124056

上市时间：2013年3月13日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 三月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发行人董事会成员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期公司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概况

企业名称：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 所：启东市汇龙镇人民中路526号银洲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宋逵

注册资本：23,337.3387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一般经营项目：投资、融资及咨询、从事控股、参股和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处置和经营、国内贸易（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项目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取得相应许可后经营）。

发行人于2008年10月经南通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作为启东市重要的大型国有企业，发行人的经营宗旨是：贯彻启东市委、市政府的经济社会发展战略，通过国有资本运作、资产重组、项目融资，承担城市建设、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发展等重大工程的投融资职能，增强国有经济的控制力、影响力、带动力，提升资产经营的层次、能级和效益，建立良性的国有资本循环、滚动发展的资本运作机制，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为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服务。自成立以来，发行人结构完善，机构运转正常有序，融资投资渠道畅通，与金融机构和项目业主合作进展顺利，有力地支持了启东市基础设施和重大项目建设，为启东市吸引投资、发展经济、改善企业经营效率、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发行人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57.47亿元，总负债为94.2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62.87亿元，资产负债率为59.85%。2011年度，发行

人实现营业收入9.88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4.34亿元。

二、历史沿革

发行人是依据南通市人民政府于2008年9月22日出具的《市政府关于同意组建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批复》（通政复〔2008〕17号），由启东市人民政府于2008年10月17日出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20681000172179。

2009年12月24日，启东市人民政府以货币形式增资3,337.3387万元，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为23,337.3387万元。

三、股东情况

启东市人民政府为发行人的唯一股东，持有发行人100%的股权。

第三节 本期债券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2012 年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12启国投”）。

三、发行总额：人民币 15 亿元。

四、债券期限：10 年期。

五、债券利率：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 7.30%（该利率根据 Shibor 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 2.90%确定，Shibor 基准利率为公告日前 1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网（www.shibor.org）上公布的一年期 Shibor（1Y）利率 4.40%，基准利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六、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人民币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债券认购人认购的债券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元。

七、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

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协议发行。

八、发行对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九、债券形式及托管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投资者认购的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托管。投资者认购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本期债券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托管。

十、簿记建档日：本期债券的簿记建档日为 2012 年 11 月 19 日。

十一、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 1 日，即 2012 年 11 月 20 日。

十二、发行期限：本期债券发行的期限为 4 个工作日，自 2012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12 年 11 月 23 日止。

十三、起息日：本期债券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11 月 20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四、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19 日止。

十五、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分别于本期债券的第 3 至第 6 个计息年度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10%，分别于第 7 至第 10 个计息年度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15%。债券存续期后八年本金随利息的支付一起兑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六、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3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1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七、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每年的 11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八、本息兑付方式：通过本期债券托管机构办理。

十九、承销方式：承销团余额包销。

二十、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销商为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十一、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十二、信用等级：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二十三、募集资金投向：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人民币，其中 13.1 亿元将用于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项目，1.9 亿元将用于四海家园（公共租赁房）项目。

二十四、上市或交易流通安排：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 1 个月内，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有关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

二十五、税务提示：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款，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四节 债券的上市与托管

一、本期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期债券将于2013年3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12启国投”，证券代码“124056”。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本期债券上市后可以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期债券托管基本情况

根据登记公司提供的债券托管证明，本期债券14.1亿元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0.9亿元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09 年-2011 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末	2010 年度/末	2009 年度/末
资产总计	1,574,663.03	1,356,332.40	918,759.86
流动资产	461,766.26	383,905.94	305,976.71
负债合计	942,486.75	737,821.19	487,268.76
流动负债	701,402.91	516,712.35	350,53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28,657.81	607,186.06	422,577.69
营业收入	98,755.68	84,268.42	64,010.97
营业成本	17,775.70	14,781.61	14,192.50
利润总额	43,077.72	35,947.10	31,122.64
净利润	43,077.72	35,947.10	31,12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3,398.77	33,535.38	27,33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046.13	119,006.86	104,57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34.52	-322,016.85	-311,944.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8.60	172,987.13	250,877.19

第六节 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

一、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

（一）本期债券偿债计划概况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5亿元，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分别于本期债券的第3至第6个计息年度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10%，分别于第7至第10个计息年度末偿还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15%。

（二）本期债券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管理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工作。该等人员将全面负责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和本金兑付，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日或兑付日后的有关事宜。

（三）本期债券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投向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二、偿债保障措施

（一）发行人良好的盈利能力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基础

2009年-2011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64,010.97万元、84,268.42万元、98,755.68万元，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增长；2009年-2011年分别实现净利润31,121.12万元、35,947.10万元、43,077.72万元，净利润呈快速增长态势。综合来看，发行人盈利能力良好，净利润保持在较高水平，能够保障本期债券按期还本付息。

（二）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带来的稳定的现金流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支持

根据启东市新世纪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启东市交通局签订的《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以及启东滨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与启东市财政局签订的《四海家园（公共租赁房）项目政府回购协议》，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回购款合计33.93亿元。如果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均按计划于2013年完工，则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将于2013年至2014年每年带来20,358万元现金流，2015年至2018年每年带来33,930万元现金流，2019年至2022年每年带来40,716万元现金流。本期债券募投项目带来的稳定的现金流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支持。

（三）发行人优良的资信将为本期债券到期偿还提供进一步的支持

截至2011年底，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59.85%，按本期发行15亿元公司债券测算，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率为63.34%。从财务结构分析，发行人仍然存在较大的外部融资空间。发行人将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不断改进管理方式，努力降低融资成本，改善债务结构，优化财务状况，为本期债券的偿还奠定坚实的基础。

发行人在国内银行具有优良的信用记录，与多家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截至2011年末，发行人共获得53.99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已使用授信额度26.86亿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27.13亿元。因此，即使本期债券兑付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发行人也可以通过银行的资金拆借来解决临时出现的兑付问题。

（四）政府的大力支持将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进一步的保障

根据启东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市政府关于授权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代建工程项目的通知》，市政府将按照发行人代建工程项目总投资额的5%支付工程项目建设收入，将按照发行人整理开发后土地出让收益的12%返还土地出让金。随着发行人代建工程项目规模的增加以及整理开发土地规模的增加，发行人获得的工程项目建设收入和土地收益金返还收入也将稳步增长。政府上述批复文件将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进一步的保障。

（五）可变现资产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保证

截至2012年5月31日，发行人无形资产中可变现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合计58.03亿元，其中已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合计56.09亿元，未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合计1.94亿元。发行人可变现资产规模较大，必要时可以通过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

（六）签订《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建立专项偿债基金及偿债基金账户，进一步保障了债券偿付的安全性

发行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启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启东支行作为监管银行，将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监督偿债基金账户的情况，保证发行人按时归集资金至偿债基金账户以用于偿还债券本息。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归集方案如下：在本期债券兑付日前30个工作日，发行人应归集当年需支付债券本息金额的10%至偿债基金账户，兑付日前10个工作日，发行人应归集当年需支付债券本息金额的90%至偿债基金账户。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不可撤销的授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启东支行将偿债资金账户内资金按照债券登记托管机构的要求及当期应付债券本息的金额按时足额汇入指定银行账户，用于债券的偿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启东支行会在每个年度兑付日前9个工作日检查偿债资金账户内资金状况，如发现资金不足以支付当期应偿还债券本息，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在3个工作日内补足资金。发行人将切实保障偿债基金按时、足额的提取。若由于自身现金流出现问题而导致偿债基金账户无法正常归集，发行人将通过出售短期投资和票据、使用银行贷款、出售存货或其他流动资产、出售长期投资或固定资产等方式获得足额资金来弥补差额。偿债基金账户未能完全补足前，不得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减缓发放董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的奖金；主要人员负有连带责任，不得在事中调离岗位；在约定媒体上进行公告。

（七）签订《债权代理协议》进一步保障了债券持有人利益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银行南通分行签订的《关于2012年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信银行南通分行作为债权代理人，将从债券持有人根本利益出发，充分行使债权代理人的权利和职责，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从而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第七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及鹏元资信的《证券跟踪评级制度》，鹏元资信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被评对象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届时，发行人需向鹏元资信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鹏元资信将依据其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所需相关资料以及情况，鹏元资信有权根据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发行人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

定期与不定期跟踪评级启动后，鹏元资信将按照成立跟踪评级项目组、对发行人进行电话访谈和实地调查、评级分析、评审会评议、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公布跟踪评级结果的程序进行。在评级过程中，鹏元资信亦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第八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经发行人自查，发行人最近三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反适用法律、行政法规的情况。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15亿元，其中13.1亿元将用于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项目，

1.9亿元将用于四海家园（公共租赁房）项目。具体用途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投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额	占全部募集资金的比重
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150,000.00	100.00%
1	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项目	131,000.00	87.33%
2	四海家园（公共租赁房）项目	19,000.00	12.67%
合计		150,000.00	100.00%

（一）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1、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项目

（1）项目批复

该项目经江苏省发展改革委《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临海高等级公路南通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苏发改基础发〔2010〕595号）、南通市发展改革委《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明确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项目建设规模等有关事项的函》（通发改能交〔2011〕231号）以及启东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明确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项目建设规模等相关事项的函》（启发改投〔2011〕91号）批准。

（2）项目建设概况

该项目投资主体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启东市新世纪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持有启东市新世纪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99.87%的股权。项目总投资金额为228,266.51万元，拟从本期债券中投入131,000.00万元。项目建设内容和地点：项目起点位于启东与海门交界处，终止于沿江高等级公路与海防公路交叉处。路线全长61.769km，其中新建56.269km，扩建5.5km。该项目K104+541.036—K128+000段采用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路基宽33.5m；K128+000—K166+310段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路基宽26.0m；设计速度采用100km/h；桥涵设计荷载等级为公路-I级，桥涵与路基同宽，其余指标按照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03）的有关规定执行，并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工程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同步实施安保工程和绿色通道工程。全线新建大桥5座（大洋港桥、茅家港桥、蒿枝港桥、通启运河桥、协兴河桥）、中桥5座、小桥1座，涵洞72道。

（3）项目建设背景及意义

作为串联带动临海地区规划的大部分港口、临港产业园区、临港城镇的重要公路基础设施，临海高等级公路在江苏省沿海地区和国家沿海开发战略中具有重要地位，临海高等级公路项目的主要功能是：以“服务沿线区域产业带开发、城镇带培育和沿海港口发展的功能”为主，兼顾“支撑区域现代农业、生态旅游发展、巩固海防”的先导型和基础型的开发性干线公路。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作为策应全省沿海开发战略，服务沿海区域综合开发，加快融入长三角地区经济发展圈，带动区域旅游资源开发，提升海防战备保障能力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其尽快开展建设十分必要而且非常迫切。

（4）项目进度

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项目于2010年6月开工，截至2012年5月31日，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南段路基填筑完成148.8万方，占总量的90.6%；底基层完成41.8万平方米，占总量的62%；墩台帽完成60个，占总量的96.8%；桥梁预制完成572片，占总量的91%；水泥稳定碎石基层完成14.42万平方，占总量的21.3%；沥青下面层完成4.99万平方，占总量的7.5%。启东北段完成路基清表7.5公里，占总量的20%；完成便道19公里，占总量的58%；路基填筑完成20.5万方，占总量的6%；桥梁标完成钻孔灌注桩245根，占总量的68.4%；完成承台14个，占总量的36.8%；完成立柱112根，占总量的44%；完成墩台帽24个，占总量的24.5%。进展状况良好。

（5）项目资金回流情况

根据启东市新世纪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启东市交通局签订的《临海高等级公路启东段项目合作框架协议》，该项目回购款合计23.9亿元，在项目交工验收通过后分十期支付。根据项目建设计划，项目将于2013年完工，则启东市交通局将于2013年、2014年分别支付回购款14,340万元，2015年至2018年每年分别支付回购款23,900万元，2019年至2022年每年分别支付回购款28,680万元。

2、四海家园（公共租赁房）项目

（1）项目批复

该项目经启东市发展改革委《市发改委关于启东滨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四海家园（公共租赁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启发改投〔2010〕240号）文件批准。

（2）项目建设概况

该项目投资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启东滨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32,718万元，拟从本期债券中投入19,000万元。项目建设内容：在滨海工业园明珠路西侧、江枫路北侧、海防河东侧、江枫河南侧建4幢9层人才公寓、3幢9层蓝领公寓、4幢11层蓝领公寓、4幢18层蓝领公寓，并建排球场、篮球场、游泳池、小区大门、道路、排水、景观、绿化、围墙等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118,820平方米，用地面积69,894平方米，容积率1.7，建筑密度 $\leq 28\%$ ，绿地率40%。

（3）项目建设背景及意义

四海家园（公共租赁房）项目的实施是完善启东市住房保障体系，解决城市中偏低收入家庭住房阶段性需求的重要保障。该项目提升了江苏省吕四海洋经济开发区的整体形象，进一步完善了该区功能配套区的建设，缓解了江苏省吕四海洋经济开发区内企业职工、新园区人对住房的需求，对改变启东市旧城面貌，提高启东市城市化率，推动启东市城市化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4）项目进度

四海家园（公共租赁房）项目于2011年6月开工，截至2012年5月31日，四海家园一期工程已全部封顶，现正在进行内外墙粉饰、室内装修设计和室外配套设计工作，二期工程拟于2012年6月开工建设，进展状况良好。

（5）项目资金回流情况

根据启东滨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与启东市财政局签订的《四海家园（公共租赁房）项目政府回购协议》，该项目回购款合计3.43亿元。回购款在工程交工验收通过后分十期支付还款。根据项目建设计划，项目将于2013年完工，则启东市财政局将于2013年、2014年分别支付回购款2,058万元，2015年至2018年分别支付回购款3,430万元，2019年至2022年分别支付回购款4,116万元。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

发行人将通过多种方式规范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偿还，以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一）募集资金的存放

为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发行人将实行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存储制度，在监管银行交通银行南通启东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

发行人已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制度的要求和《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在经营过程中，将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的投向和募集说明书明确的投资金额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如果发行人未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经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监管银行交通银行南通启东支行有权拒绝发行人的提款要求。发行人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将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或公司预算范围内，由使用部门或子公司提出使用募集资金的报告。禁止对发行人拥有实际控制权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关联人占用募集资金。同时，发行人将设立“偿债基金专户”账户，用于归集偿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部门负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做好相关会议纪录。专门部门将定期对各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确保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根据发行人与交通银行南通启东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交通银行南通启东支行作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将负责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如果出现发行人挪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交通银行南通启东支行将拒绝发行人的提款要求。

第十节 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启东市汇龙镇人民中路526号银洲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宋逵

联系人：陈一峰

联系地址：启东市汇龙镇人民中路526号银洲大厦7楼

电话：0513-83123086

传真：0513-83123080

邮政编码：226200

二、承销团

(一) 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联系人: 黄凌、刘延冰、陈翔、闫星星、杨兴、刘国平、杨莹、彭子源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电话: 010-85130657

传真: 010-65185233

邮政编码: 100010

(二) 分销商

1、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至第21层
及04层01.02.03.05.11.12.15.16.18.19.20.21.22.23单元

法定代表人: 龙增来

联系人: 邬清波、周扬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大厦12层北翼

电话: 0755-82026518、010-63222875

传真: 010-63222809

邮政编码: 100032

2、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乌鲁木齐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 冯戎

联系人: 詹茂军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电话: 010-88085128

传真: 010-88085129

邮政编码: 100033

3、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曹杨路430号

法定代表人：詹毅超

联系人：陆晓静

联系地址：上海市曹杨路430号

电话：021-62448002

传真：021-62446556

邮政编码：200063

三、托管机构

（一）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法定代表人：刘成相

联系人：李杨、田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电话：010-88170735、88170738

传真：010-88170752

邮政编码：100033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王迪彬

联系人：王博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楼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邮政编码：200120

四、交易所系统发行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

法定代表人：张育军

联系人：段东兴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

电话：021-68804232

传真：021-68802819

邮政编码：200120

五、发行人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楼

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联系人：孙慧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B座17层

电话：010-62123499

传真：010-62156158

邮政编码：100081

六、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刘思源

联系人：汪志俊、李飞宾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3号平安大厦1006室

电话：010-66216006-828

传真：010-66212002

邮政编码：100140

七、发行人律师：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华山路1368号

负责人：吉剑青

联系人：郭俊、吴娱、刘媛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华山路1368号

电话：021-52300770

传真：021-68800777

邮政编码：200052

八、监管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启东支行

营业场所：汇龙镇人民中路518号

负责人：顾向前

联系人：顾向前

联系地址：汇龙镇人民中路518号

电话：0513-83120101

传真：0513-83120106

邮政编码：226200

九、债权代理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营业场所：南通市人民中路20号

负责人：陈永宏

联系人：曹建

联系地址：南通市北濠桥路1号南通大厦C座

电话：0513-81120915

传真：0513-81120920

邮政编码：22600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文件清单

- 1、国家发展改革委对本期债券公开发行的核准文件。
- 2、2012年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 3、2012年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 4、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09年-201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5、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
- 6、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为本期债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7、发行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启东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8、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的《关于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可到前述发行人或主承销商住所地查阅本上市公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的盖章页。

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章)

2013年3月13日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启东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的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13年3月13日

